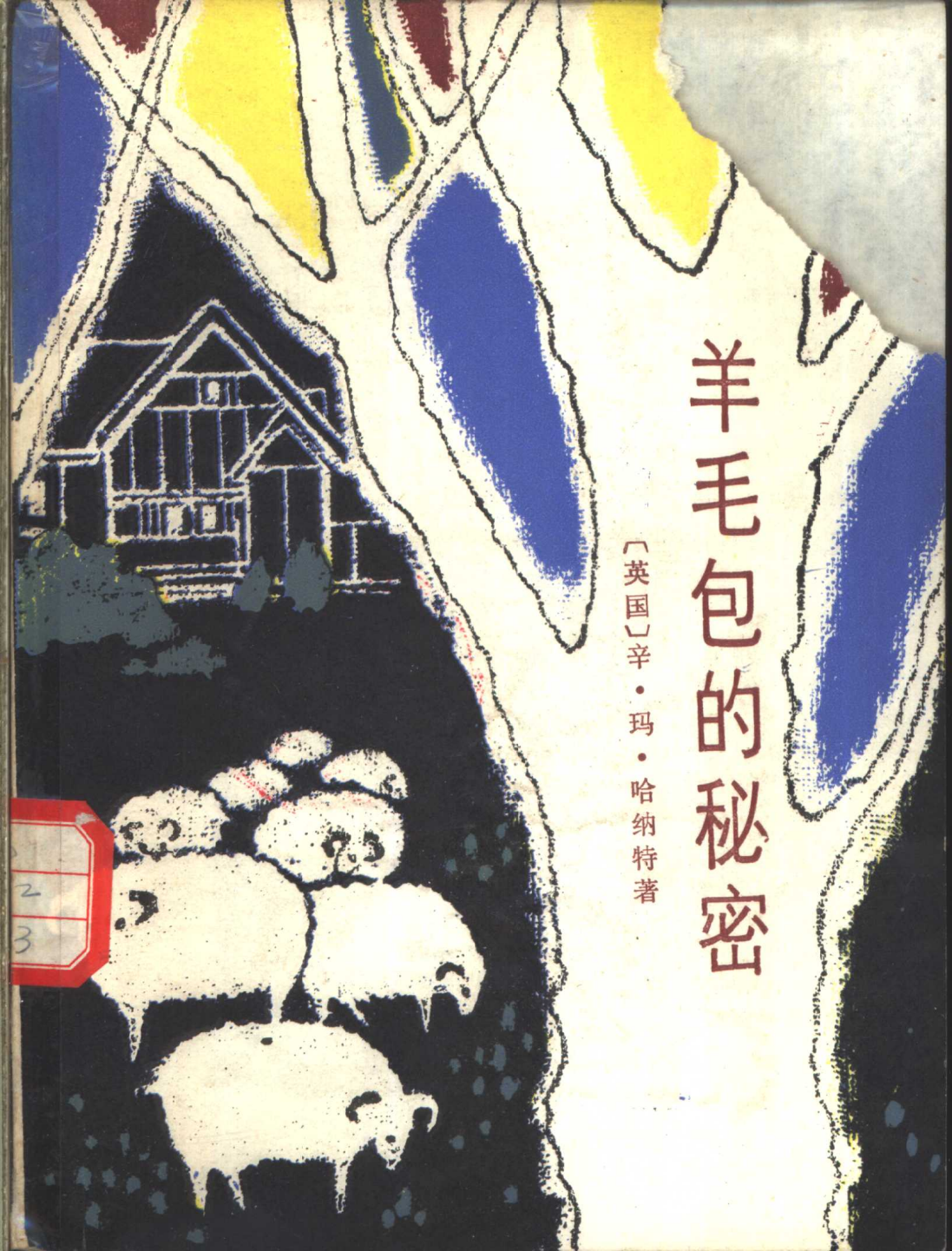


# 羊毛包的秘密

〔英国〕辛·玛·哈纳特著



[英国]辛·玛·哈纳特著

# 羊毛包的秘密

徐朴译

少年儿童出版社

*Cynthia Harnett*  
**THE WOOL-PACK**

**羊毛包的秘密**

【英国】辛·玛·哈纳特著

徐 朴 译

钱 震 之 装帧

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西路 1538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十二厂排版

儿童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156 1/32 印张 7.125 字数 142,000

1983年 9月第 1版 1983年 9月第 1次印刷

印数 1—30,000

统一书号: R10024·4124 定价: 0.61元

## 内 容 提 要

尼古拉斯是羊毛商菲特洛克的儿子，他善于观察和思考。当时有个名叫安东尼·巴里的意大利冒险家，表面上借钱给他父亲，暗地里勾结他父亲的打包人在打包时以次充好，偷去大量上等羊毛，败坏他父亲的信誉，他父亲因此负债入狱。尼古拉斯在赛西莉和哈尔两个小朋友的帮助下冒险跟踪意大利盗窃走私犯，经过曲折斗争，终于得到他们偷运出口的路线图，利用巧妙办法，彻底揭露犯罪集团之间的联系，将他们一网打尽，救出了他的父亲。

## 前 言

《羊毛包的秘密》以英国羊毛业中心科兹窝德一小镇为中心，忠实地反映了十五世纪末英国社会的一个侧面。当时玫瑰战争<sup>①</sup>结束不久，市民阶层正上升为资产阶级，王权消灭了世袭贵族，建立了中央政权。王权利用资产阶级，资产阶级也支持王权，这就使得英国资本主义得到了发展，出现了初具规模的工业和发达的商业贸易。当时经济一度非常繁荣，特别是历史悠久的羊毛贸易和新兴的毛料业更为发达。商人从这两宗生意中赚得了大量财富。与此同时，从资本主义发展更早的意大利也涌来了大批银行家和商人，在英国进行冒险活动。

《羊毛包的秘密》便是以这一时代为背景的。书中三个主要人物都是孩子：羊毛商菲特洛克的儿子尼古拉斯、毛料商布拉德肖的女儿赛西莉以及牧羊人的儿子哈尔。

菲特洛克先生是一个精明能干的羊毛商，在他身上反映出当时新兴资产阶级的一些积极进取的精神。他讲究实效，不务虚荣，做生意诚实可靠。他对自己的力量满怀信心。他让自己的儿子和牧羊人一起生活，要他了解羊毛生产的全过程；他不愿

---

<sup>①</sup> 1455—1485 英国以白玫瑰为标志的约克王族与以红玫瑰为标志的郎卡斯脱王族为争夺英国王位而进行的内战。

意把儿子送去给贵族做侍从，也不让儿子去牛津上学，沾染上纨绔子弟的坏习气，而让儿子去跟一位学问渊博、见多识广的牧师学习读书写字和拉丁文，并且不以儿子与穷孩子为伍而感到有损自己的身份。

尼古拉斯由于接受父亲的安排，接近劳动人民，很小就懂得怎样看管羊群和剪集羊毛，甚至还会纺毛线。他在牧羊人的家里健康成长，成了一个勤劳勇敢、聪明正直的孩子，而且善于观察和思考。在发现羊毛包秘密的过程中，他逐渐提高了识别好人和坏人的能力。

赛西莉是一个天真活泼、非常可爱的女孩，哈尔是一个淳朴憨厚的孩子，这两个孩子身上都有许多可贵的品格。

尼古拉斯的舅舅是一个性格豪爽、带有传奇色彩的人物。他年轻时曾在私掠船上呆过，后来成了商船船长；他经历丰富，到过许多国家，满肚子都是故事。他幻想自己能在发现新大陆方面与哥伦布比个高低，但一旦哥伦布真的发现了新大陆，他又由衷地为此而高兴。他对尼古拉斯有很好的影响。

本书作者辛·玛·哈纳特(Cynthia Mary Harnett 1893—1981)早年学习绘画，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前曾与表兄画家范农·斯多葛司合作，出版过几本很成功的图画书。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英国地位大为低落，一向以日不落帝国子民自居的英国人情绪一落千丈。哈纳特为消除这种情绪在少年儿童心灵上投下的阴影，让他们真正了解英国的历史，恢复应有的民族自豪感，开始从事历史小说的创作，先后发表了很多历史小说，成为英国当代有名的儿童文学作家。

哈纳特的著作很多，最著名的有《钟声的召唤》、《火炉上的笔迹》、《麒麟的负担》、《羊毛包的秘密》。特别是《羊毛包的秘密》一书曾获得1951年度“卡内基”最佳儿童文学奖。以上几部历史小说均以15世纪为背景，描写了英国经过混乱时期到重新恢复和平的过程。其他历史小说还有《幸运的星》，它叙述都铎王朝①华盛顿家族外衣袖口上的“星”如何变成美国星条旗的史实；《大厦落成》叙述一建筑师的几个儿女受克里斯朵夫·列恩②的影响，1690年在伦敦建造了大批“现代化”建筑物的故事。

哈纳特的历史小说别具一格，都以一定的历史环境为背景，生动而细腻地描写英国人民的生活风貌和生产活动，而且把这些描写巧妙地穿插在引人入胜的故事情节中，她在历史细节的描写方面力求真实，好象把小朋友真的带进了当时的历史环境中，与她所描绘的人物一起生活。哈纳特笔下的少年儿童形象写得栩栩如生，读来十分亲切。她还常常运用悬念的手法，把读者紧紧吸引住。连不大喜欢历史的孩子也被她的作品所吸引。她使小朋友在欣赏文学的同时，也受到了历史知识的教育。

哈纳特的历史小说之所以成功，这和她长期在图书馆和博物馆里收集丰富的材料是分不开的，但更主要的是，她具有艺术家的才能，善于把故事编织在五光十色的历史画面上。

由于作家出身于画家，她的作品都由她亲自插画，这些画都有较高的艺术水平，从而使她的作品更为增色。

译者 1982.5.10

---

① 1485—1630 英国都铎王族建立的王朝，亨利都铎，即亨利七世为都铎王朝第一代国王，在位1485—1509。

② 克里斯朵夫·列恩(1632—1723)：英国建筑大师。

# 目 录

|               |     |
|---------------|-----|
| 前 言           | 1   |
| 第一章 沿着地平线     | 1   |
| 第二章 牧羊人的小屋    | 12  |
| 第三章 伦巴弟人      | 21  |
| 第四章 晚宴        | 33  |
| 第五章 向西航行      | 44  |
| 第六章 父亲的安排     | 53  |
| 第七章 仓库        | 68  |
| 第八章 旅行        | 80  |
| 第九章 赛西莉       | 89  |
| 第十章 糖食罐       | 100 |
| 第十一章 毛料       | 110 |
| 第十二章 大集市      | 123 |
| 第十三章 父亲做保人    | 137 |
| 第十四章 剪羊毛      | 148 |
| 第十五章 文契斯特偶遇   | 160 |
| 第十六章 船的城市     | 170 |
| 第十七章 加来传来的坏消息 | 182 |
| 第十八章 地图       | 193 |
| 第十九章 鸡毛       | 205 |



尼古拉斯仰卧在山脚下

## 第一章 沿着地平线

尼古拉斯仰卧在山脚下，望着橡树初生的树叶出神。

他又脏又热，来到树荫底下，舒展舒展身子，好不自在。周围远远近近的山脚下到处是咩咩的羊叫声——声音又尖又急，听得出羊羔在焦急不安，而母羊应和它们的声音却十分温柔深沉。他还能听到更远处村里孩子的戏笑声。他们在河边收集羊毛，把羊群钩在树篱和灌木上的一片片碎羊毛采下来。回头他们把这些带回家交给母亲，好让她们洗干净，纺线编结暖和的冬衣。

尼古拉斯从清早起就在帮忙给羊群洗澡。把一只笨头笨脑的绵羊从桥板上推下河，拿长杆子逼它们顺水游上一段路，才让它们爬上干净的牧场，这可是一件有趣的活儿。他喜欢跟牧羊

人加尔斯以及柯林、汤姆这些男人一起干活。跟牧羊人的儿子哈尔一起干活更不用说有多高兴啦，哈尔不就是他最最要好的朋友嘛！

不过这时候他故意躲了起来。他扮演了一个逃学学生的角色，逃避他所厌恶的功课。他本来该梳洗打扮一下，到他父亲管家的帐房那儿去，听管家讲有关羊毛生意单调乏味的事。可是他既不梳洗也不准备就去了，身上说有多脏就有多脏，而且连一支削尖的鹅毛笔都不带。他到房门口探头一看，见管家不在，便一溜烟重又回到羊群身边来了。

眼下回家也有麻烦，他本该穿紧身衣和紧身裤，而现在他却光着腿穿了件牧羊人穿的外衣。这是一件短袖长衣，一直拖到膝盖，腰部还要束带，母亲见了这身打扮，准会火冒三丈。比这还要糟糕的是，他身上还有股气味。这点他心里可明白啦。最干净的羊也有膻味儿，如果弄湿后，那个味儿可就更大哩。他的衣服臭气熏天，母亲怎么会不发觉。对她说来，羊群属不属于父亲都没关系，她压根儿不在乎父亲是科兹窝德最有钱的羊毛商。她一定会这样问：难道父亲没有雇一个牧羊人和一大群帮工去干这种脏活吗？问完了一定会带着轻蔑的神情使劲闻一下挂在身上的香球，然后打发他去换衣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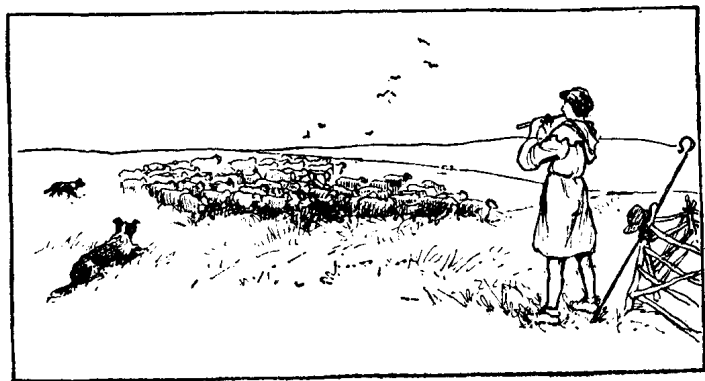
不过运气总算还好，这场风波不会闹得很久。在加来<sup>①</sup>参加贸易中心会议的父亲明天就要回家，到那时还有谁理会今天发生的这些事？英国最重要的行业是羊毛生意，它被三百个有

---

① 加来：法国北部城市，多佛海峡港口，多种工业中心，中世纪以来即为与英国通商主要口岸，1347年被英国占领，1558年为法国收回。

名望的羊毛商控制着，这些人组成贸易中心的商人团，贸易中心就在加来，那里设有他们的总部。他父亲每年要上那儿开几次会，开会的内容尼古拉斯不大清楚，不过他晓得，那儿定的羊毛价格和订出的种种严格规定，却是每个与会的羊毛商人所必须遵守的。科兹窝德地方家家户户以羊毛为生，他父亲作为贸易中心的成员，自然给地方上带来了好处，因此被认为是当地的一个大人物。他不仅象一般的羊毛商人那样，买卖别人出产的羊毛，而且还在绵延起伏的丘陵地带拥有好几个大羊群。他在柏福特小镇附近还建造了一幢漂亮的石头房子呐。也许将来有一天，尼古拉斯也会步他父亲的后尘，成为一个羊毛贸易中心的商人。

尼古拉斯躺在树荫里觉得很舒服，渐渐有些瞌睡朦胧起来。一阵尖锐的芦笛声，驱散了他的睡意。那是哈尔在吹笛，给他的狗发号施令。尼古拉斯坐起身向四处张望，只见绵羊都向山坡走去，这会儿正在附近安静地吃草。哈尔站在羊群中间，背朝着



哈尔吹笛给狗发号施令

尼古拉斯，在专心吹笛。

尼古拉斯把手合成一个喇叭，大声向他招呼。哈尔回头一望，连忙大步流星地爬上山坡。他是个瘦长的大孩子，尽管年纪跟尼古拉斯只差一二个月，个儿却要比他高过半个头。他的帽兜甩在背后，晒成紫铜色的脸不那么好看，但他总是那么和气。

“没想到你在这儿，主人。”他招呼道。“还以为你上里奇先生那儿上课去了呢。”

尼古拉斯皱了皱眉头。哈尔叫他“主人”，他总觉得不自在。这件事是最近发生的，显然哈尔是受了牧羊人的指使。尼古拉斯不禁回想起跟哈尔一起长大的情景。他们从小亲如兄弟，哈尔的母亲就是他的奶妈。

“里奇先生出门去啦。”尼古拉斯简短地说。“我去帐房，他不在。不说你也知道，我是不会等他的。”

管家里奇先生——其实该叫他羊毛打包人，这才是他真正的头衔——是个脾气古怪，没有感情的家伙。这两个孩子跟所有别的人都打心底里讨厌他。

哈尔咧嘴一笑。“个把钟头前我在河边见过他，”他说道，“刚才还看见他从镇上往回走。你没碰上他算是运气。”

“回头我还耽在这儿。”尼古拉斯拿定主意说。“估计他不会走这条路。你在干什么？我刚才听到你在吹笛子招呼狗来着。”

“我把母羊赶在一起。”哈尔解释道。“今晚我要一个个数一遍，赶进羊圈关好。明天一大清早就给它们洗澡。早点洗好，早点开剪。今年开剪羊毛，准备好好吃它一顿。”他边说边咂嘴，眼珠骨碌打转，还用手擦擦腰部，好象在预示盛宴的欢乐。

尼古拉斯哈哈大笑。哈尔作的怪模样滑稽可笑，赶得上大集市上的江湖艺人。“我来帮你忙，怎么样？”他向哈尔表示。

“最好别这样，”哈尔说道。“说不定里奇先生会看到你。在他回家以前，你耽在这里比较妥当。”

让尼古拉斯重新躺下，他倒没有什么不乐意。他对逃学并不后悔。人家要他向里奇先生学习的全是些沉闷透顶的东西，有登入总帐册的一长串明细帐，称为“羊毛包”的剪羊毛大包有多少件，称为“羊毛皮”的羊皮有多少张，从伦敦、山德维契<sup>①</sup>、南安普敦海运到加来，或是海运到贸易中心所批准的其他外国港口。除此之外，他还要懂得各种不同的羊毛如何分级，如何定价，如何打包等等细节。

这些功课全是额外负担。他每天早上都上教区牧师那里去学习书法和拉丁文文法。学那些功课他是非常乐意的。他很喜欢教区牧师。还有几个男孩作他的同学。正因为他在那里学习，所以才让他留在家里，否则即使不打发他到伦敦去当学徒，迟早也要送他到远方寺院去学习的。

他躺累了，就翻了个身，然后用手托着下巴望着远山出神。

赶牲口走的古道，从维特纳和牛津两处伸展过来，沿山汇合，又分别通向北里奇和远方的格罗斯脱。

天边有一行驮马驮着羊毛包正在向东方移动。估计它们来自五英里外的北里奇。做出口生意的大商人就在那个地方与当地的羊毛商会合，成交大批有名的上等科兹窝德羊毛。温德勒

---

<sup>①</sup> 山德维契：位于英国东南部肯特郡，十五世纪末叶为军港，十六世纪淤塞不再通航，1971年设立市镇机构，现为避暑地与某些轻工业市场中心。

希河不能航运，这里运羊毛的唯一交通工具是驮马。这种耐力很好的牲口长途跋涉缓缓而行，甚至能去伦敦那样远的地方。

近处，一个老人正在挥着手杖驱赶一头倔强的驴子登上山坡。那是大家熟悉的驼背老赫勃特，他每星期都要从维特纳前来收集村妇的纺线，带去给织毯工人织成毛毯。

突然，从树丛背后闪出一匹花斑马，上面骑着一个高个儿。尼古拉斯屏住了呼吸，躺在那里一动也不敢动。阳光把马的黑白斑纹照得格外分明，他看得十分清楚。来者正是羊毛打包人西蒙·里奇先生。显然，他已经放弃给尼古拉斯上课的念头，把帐房的门一锁，便启程回到他那两英里外的韦斯特威老家去了。尼古拉斯目送他穿过山顶小路，直至他消失在山背后，才松了一口气。跟往常一样，他不禁暗暗感激花斑马，因为是它让他老远就认出里奇先生来。这下可以回家罗。

可是他刚坐起来伸个懒腰，就有一道闪光从远处射到他的



一小队骑马的人

眼睛里。只见一小队骑马的人从东方奔驰而来，那是些什么人，还看不清楚。那闪闪发亮的东西很可能是盔甲，太阳照在上面，引起了反光。啊，过来的一共是六个人，后面四个人看样子带着武器。可是眼下骑马出行，谁还会随身带武器呢？几年前玫瑰战争<sup>①</sup>没有结束时，那时身穿盔甲的士兵到处可见。可是自从经过鲍斯渥司原野一仗，国王理查三世<sup>②</sup>被杀，亨利都铎<sup>③</sup>登基以来，将近一年，一直都很太平。

这时那队人马已经离得很近，可以看得很清楚，走在头里的两个人绅士模样，一高一矮，高的骑匹大灰马，穿戴很神气，矮的穿一身黑衣服，无精打采地伏在鞍上。后面是四个头戴钢盔、身披铁甲的护卫，其中一个还牵了一匹驮运行李的马。

尼古拉斯断定这些人是商人，而且是些很有钱的商人。他还注意到这行人中间有一只高大的猎狗，脖子上系了一条皮带，在大灰马旁边奔跑。这种旅行的商队，想必有些来头。尼古拉斯当时很想知道这些究竟是什么人，他们要上哪儿去。

突然噪声大作，使人一时摸不着头脑。商人的马原先走得稳稳当当，现在一下都竖立起来。只听得马蹄笃笃乱躁，缰绳劈啪作响，还夹杂着叽哩咕噜的外国口音。尼古拉斯开头没弄清是怎么回事，到后来看见一个小小的黑影，象一支箭，从山上向他飞来。那是一只野兔，后面，那头商人的鹰犬<sup>④</sup>正在全力地追

---

① 见前言注解。

② 理查三世：英国国王（1452—1485），在位1483—1485。

③ 亨利都铎：英国国王，又称亨利七世（1457—1509），都铎王朝第一代国王，在位1485—1509。

④ 鹰犬：一种猎狗。

赶它。

尼古拉斯突然蹦了起来，把野兔吓了一跳。它一弓背冲向田野，一头钻入正在吃草的羊群，鹰犬还在紧追不舍，这时羊群到处乱窜，鹰犬找不到猎物的影子，迟疑起来了，就在这刹那间，两头牧羊狗扑了上去，顿时三条狗滚成一团，又是咬，又是吠，开始了一场恶战。

尼古拉斯拔腿奔去。那浑身穿黑的矮子也骑着马，风驰电掣般冲上前来，尼古拉斯差一点躲避不及。只见哈尔手执弯柄杖赶在前头，那个骑马的人突然袭击，把鞭子向四面八方打去。凶狠的鞭子雨点般不加区别地落在哈尔和狗的身上。尼古拉斯一边叫嚷，一边狂奔，正当这时，哈尔血流满面地从圈子里突围出来。

不过鞭子也真的起了作用。牧羊狗退到了一边，鹰犬也趁机脱了身。它听得主人在吹口哨招唤，便飞也似地向山顶奔去。尼古拉斯一把抓住法恩这条刚才被打得汪汪直叫的狗。另一条狗鲁夫窜上前去，直到眼看追赶不上了，这才气喘吁吁地躺在地上。

马上的人骑马小跑了一圈，才兜回来。那人长着一张黄麻脸，厚厚的眼皮底下有一对眯缝的小眼睛，还有一张肌肉松软的大嘴。他身上穿一件从高耸的肩膀上直披下来的有镶皮滚边的黑长袍，头上戴一顶黑色宽边帽，上面插有一根长羽毛。

他在两个孩子面前停了下来，把他们一个个仔细看起来。

“看来，你们那两条该死的狗得受点教训，”他操着外国口音，把一些字眼吃掉一半。“你们看管的是谁家的羊？”



你们那两条该死的狗得受点教训

尼古拉斯的脸气得发白。“这些都是我父亲的羊。”他勇敢地回答道，“我父亲是托马斯·菲特洛克先生，如果你想知道的话，他还是羊毛贸易中心的成员。您的狗袭击了他的羊群，您还打了他的仆人。等他出门回来，会有人禀告他的。”